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陳慧娥

電話：04-37061106

電子信箱：e-221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048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、及其附件 (A09030000E_1140004849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40004849_senddoc1_1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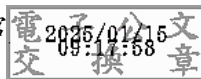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「海洋學校」海洋教育課程教學
專案委辦計畫申請作業規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114年1月13日海科字第
11400002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公函及其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114/01/15

